



厚植法治土壤 护航企业发展

——鄂尔多斯市检察机关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纪实

“有你们检察机关的保驾护航,相信我们民营企业的明天会更好!”近日,鄂尔多斯市检察机关在进行企业走访时,不少企业家都发出如此感叹。

近段时间以来,鄂尔多斯市检察机关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内蒙古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和全国两会精神,以全区政法机关“迎接二十大、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大讨论活动为抓手,聚焦市场主体需求,全面转变执法司法理念,依法保护企业和企业经营者的合法权益,不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用办案成效护航民营企业发展。

1

内外联动 积极响应企业法治需求

“以前我们要申诉,不知道具体要找哪个部门,经常跟‘无头苍蝇’一样乱撞。一顿折腾下来,既浪费了时间,又损耗了财力。”说起案件的申诉,不少企业家反映此前阻力重重。

3月7日,鄂尔多斯市检察院和市工商联联合印发《关于涉民营企业控告申诉案件线索移送工作办法(试行)》,在线索移送范围、责任部门、移送内容、线索处置、办理反馈等方面作出明确规定,规范了涉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控告申诉线索移送程序,细化了相关责任,确保相关线索能够得到及时处理,对双方共同做好这项工作加强协作配合提出了具体要求,进一步密切了检察机关与工商联的沟通联系,当好企业的“老娘舅”,共同保障民营企业控告申诉权利。

为了畅通企业涉法涉诉反映解决渠道,提

升溯源治理效能,鄂尔多斯市检察院12309检察服务中心还专门开辟了民营企业法律服务“绿色通道”,对涉民营企业控告申诉案件进行快速受理、及时移送、优先重点办理,并印发了《民营企业控告申诉案件“绿色通道”流程(试行)》,对涉民营企业控告申诉案件实行“绿灯指引”,保障民营企业控告申诉权利。

与此同时,鄂尔多斯市两级检察院通过线上发放调查问卷,线下组织召开征求意见座谈会、开展“百家企业大走访”等方式,征求企业对检察机关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的意见建议,认真倾听企业发展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诉求,对企业提出的相关法律问题进行解答,用心用情为企业当好“店小二”,做好“服务员”,促进企业在法治轨道平稳运行。

2

严管厚爱 用司法担当彰显司法温度

近日,达旗检察院办理的一起某煤炭公司非法占用农用地刑事不起诉案入选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机关服务保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例。该煤炭公司此前未经行政管理部门审批同意,擅自在位于黄河上游补给水源区鄂尔多斯黄河“金三角”腹地十大孔兑(“孔兑”为蒙古语,意为山洪沟)的上游地段建设煤场,非法占用林地50余亩,造成林地植被大量毁坏。案发后,该煤炭公司积极恢复治理林地20余亩,异地补植林地30余亩种植松树3100余株,并缴纳涉案林地植被恢复费用116万余元。经相关部门实地勘验评估,生态修复初显成效。

“既要让企业接受教训、避免再犯,也要努力让企业‘活下来’‘留得住’‘经营得好’。”鉴于该案造成的生态环境损害已得到赔偿与修复治理,且案发后该煤炭公司负责人主动投案认罪认罚,公司积极开展绿色矿山建设,达旗检察院结合企业经营与发展需要,召开拟不起诉案件听证会。在听取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以及工商联、林业和草原局工作人员等听证员的意见后,达旗检察院对该案作出酌定不起诉处理决定。

生态保护在左,企业利益在右,如何均衡,如何兼顾,如何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与经济发展

的和谐统一?鄂尔多斯市检察机关将专业化监督、恢复性司法和社会化治理相结合,努力推动生态环境建设和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同频共振,用司法担当彰显司法温度。

除此之外,为给在矫民营企业企业家生产经营提供便利,鄂尔多斯市检察机关积极探索研究监外执行检察监督方式、监督内容。针对在矫民营企业企业家存在的外出从事经营活动的实际需求,检察院与司法局沟通协调形成长效管理机制,保证在矫企业家正常经营活动,避免因监督程序过于繁琐,客观增加企业运营成本,努力为企业正常经营发展保驾护航。

准旗某煤矿总经理、矿长王某就是一名涉企矫正对象,在接受社区矫正期间,王某因业务需要频繁离开准旗前往东胜开展工作,但因在矫而出行受限。通过分析研判,最终准旗司法局为王某的外出请假精简审批流程,做好定位监管,为其企业经营活动提供了一定便利。

据了解,该案是鄂尔多斯市第一起涉企矫正对象赴外地从事生产经营请假活动检察监督案例,为该市类似案件的办理提供了借鉴,同时也为该市范围内形成良好的法治化营商环境贡献了力量,切实做到了案件办理过程中政治效果、法律效果、社会效果的相统一。

3

明察细纠 用专业“盘活”企业

日前,伊金霍洛旗小纳林沟煤矿因涉嫌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被立案侦查。被刑事立案后,小纳林沟煤矿因无法正常纳税、开具发票,生产销售陷入极大困境。随着煤炭市场价格不断走高,不及时撤销案件可能给企业造成无法估量的重大经济损失。伊金霍洛旗人民检察院在接到小纳林沟煤矿关于撤销案件的情况反映后,迅速指派检察官专门核查审理。

是虚开发票还是欠税行为?是刑事案件还是行政案件?问题的定性几乎直接决定了小纳林沟煤矿的“存亡”。

承办检察官全面细致地查阅了案卷材料,向当事人了解了案件情况和目前企业运营情况,通过实地走访调取了企业营业执照、纳税申报材料等,并向税务部门核对了企业的欠税情况。经审查,小纳林沟煤矿与欣发达公司有实际的业务往来,供货链及资金链完整属实,没有虚开的表现形式,只是因为煤炭市场波动较大,买方不愿意及时提货及煤管票管控等客观原因,没有及时全部履行合同。经调查核

实后,税务机关认为该案属于欠税案件而非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件。

案件性质确定后,伊金霍洛旗人民检察院随即向公安机关发出《要求说明立案理由通知书》,并将审查意见书反馈给公安机关,公安机关最终以“没有犯罪事实”为由撤销案件。在煤炭市场活跃的背景下,撤销刑事立案盘活了企业,使得企业营业额大幅度增加,实现了本地区税收收入的新增长。

这是鄂尔多斯市检察机关用专业盘活企业的一个缩影。鄂尔多斯市检察机关加强精细化审查,善用调查权核实,及时发现公安机关不当立案影响民营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问题,依法及时监督公安机关撤销案件,维护了涉案企业的合法权益,避免了重大经济损失。同时,通过能动履职、担当作为,健全涉企错案甄别纠正常态化机制,对于已发现认为确有错误的涉民营企业民事案件乐于监督、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及时纠正错误裁判,保障企业正常发展经营。

4

把脉问诊 促进企业依法合规

“多亏检察院又给了我们一次机会,我们根据检察院提出的建议加强了内部管理,完善了制度,把潜在的风险隐患扼杀在了摇篮里。”近日,鄂托克旗人民检察院前往某企业进行回访时,该企业负责人向检察官们表达了感谢。

此前,该企业数名职工利用职权实施犯罪案件,在审查起诉过程中,办案检察官发现该企业内部管理机制不够健全,对该案发出了综合治理类的《检察建议书》,要求行政机关督促企业结合实际情况进行整改。

该企业负责人介绍,目前公司运营体系、完全管理制度、法律顾问制度等都逐步完善,实现了企业合法合规经营,公司上下对未来发展前景信心

十足。

为实现办理一案,整治一域,教育一方的效果,为民营企业健康发展保驾护航,鄂尔多斯市检察机关还通过为企业进行法治宣传和“法治体检”等活动,针对企业内部风险防控提出了专业的法律意见并提供精准有效的法律服务,帮助企业解决“看得见”的问题,防范“看不见”的风险,增强企业的发展信心。

近年来,鄂尔多斯市检察机关始终将执法办案与促进企业治理同步推进,着力突出检察服务的针对性、预见性和警示性,做好案件“后半篇文章”,帮助企业开展合规建设,护航民营企业健康发展。

(蔡青)